关于涌涵广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变更（202502）通知函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涌涵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在贵司托管的**涌涵广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规范运作，稳健运营。为更好地为该基金投资者提供投资服务，我司根据《**涌涵广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对该基金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

序号 1

十一、基金的投资

原条款：	**现条款：**
（一）投资经理：本基金的投资经理由基金管理人指定，基金管理人应确保投资经理取得基金从业资格并在协会完成注册。 本基金的投资经理： 林锋，本科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 2008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2 月 1 日于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任电子商务部副经理 2016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2 日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衍生产品部投资总监 2020 年 4 月 2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于浙江有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 2021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涌涵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变更投资经	（一）投资经理：本基金的投资经理由基金管理人指定，投资经理应当具有股票、债券、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等证券投资领域的投资管理或者研究经验，具备良好的诚信记录和职业操守。 本基金的投资经理： 林锋，本科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 2008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2 月 1 日于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任电子商务部副经理 2016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2 日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衍生产品部投资总监 2020 年 4 月 2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于浙江有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 2021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涌涵私募基金管

理，并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通过约定的方式告知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基金托管人。	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叶莉莉， 2010 年 05 月-2012 年 05 月上海复地投资集团－复地智盈投资，地产基金投资部任上海客户经理 2012 年 05 月-2015 年 05 月，金地集团-稳胜投资上海分公司上海投资总监 2015 年 05 月－2022 年 10 月，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任上海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10 月－2024 年 12 月，瑞锐海外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中国区总经理，投资经理 2025 年 2 月加入上海涌涵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投资经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自行变更投资经理，并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通过约定的方式告知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基金托管人，并设置临时开放日允许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

本次合同变更的生效日期为2025年3月2日。

我司承诺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变更方式、程序完成变更（如基金合同有约定，则按合同约定采取设置开放日/临时开放日允许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或者其他保障投资者赎回本基金权利的措施），合同变更生效后将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以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要求及时履行报告义务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特此通知。

我司承诺本次合同变更生效后申购的投资者所签署合同为根据变更内容调

整后的最新有效的基金合同。因管理人违反上述约定所导致的问题，或因新投资人签署合同版本与实际不符而导致的损失，由管理人承担相应的责任，托管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上海涌涵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3月12日

Yonghanfund:上海涌涵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91310003507273 73X:20260918